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身分」(低收、中低收、身障、特殊境遇、原住民等)補助申請表

※本申請表所列各項補助係教育部為各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減輕家長負擔之關懷措施

學 年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申請日期	115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 號		科 別 年 級	科(學程) 年 班
學生家長	(簽名或蓋章)		導 師	(簽名或蓋章)

打 V	申請類別	身障人士身分證字號 (父或母或法定代理人)	減 免 標 準	檢附證件及申請條件	附 註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極重度/重度	減收全部學費、雜費、實習實驗費	一、依據「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辦法」辦理。 二、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家庭年所得統一財稅查調採計 113 年度 。 三、因查調家庭所得總額所需，請填列 學生父母 或 法定代理人 之基本資料， 已婚學生 則須加填 配偶基本資料 。 四、請檢附 父母或法定監護人之身障手冊影本/學生鑑定證明影本 交由學校審核身分資格。 ※請提供 特殊身分紙本證明文件影本 ※ 統一由教育部向財政部財稅資訊中心查調 ※家庭年所得在新臺幣 220 萬元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	符合免學費資格者，另減收十分之七雜費、實習實驗費/不符合免學費資格者，減收十分之七學費、雜費、實習實驗費	
<input type="checkbox"/>			輕度	符合免學費資格者，另減收十分之四雜費、實習實驗費/不符合免學費資格者，減收十分之四學費、雜費、實習實驗費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極重度/重度	減收全部學費、雜費、實習實驗費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	符合免學費資格者，另減收十分之七雜費、實習實驗費/不符合免學費資格者，減收十分之七學費、雜費、實習實驗費	
<input type="checkbox"/>			輕度	符合免學費資格者，另減收十分之四雜費、實習費/不符合免學費資格者，減收十分之四學費、雜費、實習實驗費	
<input type="checkbox"/>	持鑑定證明				

※本欄為「財稅查調」(法定代理人)所需資料，欲申請身心障礙類補助請務必填寫。

※請提供新式戶口名簿(記事欄不可省略)等證明文件以供查驗。

家戶狀況	稱謂	姓 名	身 分 證 字 號	存/歿	是否為法定代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父				
<input type="checkbox"/>	母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弱勢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軍公教遺族、傷殘榮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現役軍人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同胞兄弟姊妹就讀同校				

一、依據「低收入戶學生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雜費減免辦法」辦理。

二、請檢附**直轄市、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有效期限內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交由學校審核或覆核身分資格。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原則」辦理。

依據「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雜費減免辦法」辦理。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經濟弱勢學生就學費用補助辦法」及「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經濟弱勢學生就學費用作業要點」辦理。

一、依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軍公教遺族與傷殘榮軍子女就學費用優待基準及請領規定事項」辦理。
二、如家長為軍公教，另應檢附**未請領子女教育補助之證明**。

依據「現役軍人子女就讀中等以上學校減免學費辦法」辦理。

同胞班級： 姓名：

切 結 書

經確認_____（具領人姓名）本學期並無同時享有政府其他相關學費減免、補助，或與減免、補助學費性質相當之給付，如有違者，願無條件將申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身心障礙類就學費用補助之款項，繳回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另經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查調後，如未符合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之資格，願無條件將應繳就學費用交給學校，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具領人姓名(學生)：

身分證字號：

立切結書(父、母或法定代理人)：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